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地址：新竹市大湖路173之2號

電話：(03)5181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8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8~51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1~52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2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52~53		二九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6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泓瀚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泓瀚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泓瀚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泓瀚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泓瀚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

泓瀚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為銷售噴墨墨水，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665,441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七，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所規定，商品銷售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由於泓瀚公司銷售商品時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並非皆為標準條款，意即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將隨不同合約條件而有所不同，造成會計處理程序較為複雜，尤透過海運之外銷佔泓瀚公司收入來源之大宗，因而增加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所認列之收入可能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是，將泓瀚公司透過海運外銷商品收入認列時點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透過海運之外銷收入，其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依照泓瀚公司透過海運外銷商品時所簽定之交易條件執行截止測試，抽核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透過海運外銷商品交易條件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包含核對倉管人員之佐證文件與合約條件，並評估所認列之收入其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予客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泓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泓瀚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泓瀚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泓瀚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泓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泓瀚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泓瀚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泓瀚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泓瀚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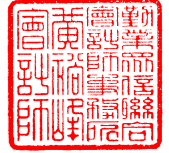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 心 彤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四)	\$ 271,006	24	\$ 222,543	19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二三及二四)	\$ 70,710	6	\$ 97,680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七、十七及二四)	132,782	12	135,950	1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四)	73,977	6	85,472	8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五、七、十七、二四及二五)	5,470	-	8,287	1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一關係人 (附註二四及二五)	240	-	283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七及二四)	2,479	-	2,94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18,787	2	12,9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附註四、二四及二五)	19	-	2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四)	2,106	-	1,938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98,494	9	98,000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四、十七、二一、二四及二五)	45,870	4	38,205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及二五)	13,599	1	10,3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1,690	18	236,568	2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3,849	46	478,129	4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二三、二四及二六)	18,680	2	18,61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4,672	1	18,021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217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五、二六及二七)	601,098	53	641,210	5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四)	1,134	-	2,866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3,182	-	4,740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四)	300	-	6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1,123	-	57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188	-	25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四、七、十二、十五及二四)	1,893	-	1,5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519	2	22,37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1,968	54	666,121	58	2XXX	負債總計	232,209	20	258,938	23
							權益 (附註四及十六)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8,416	29	328,416	28
						3200	資本公積	353,350	31	353,350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4,122	10	111,235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3	-	644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7,698	10	92,580	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32,733	20	204,459	1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1)	-	(913)	-
						3XXX	權益總計	913,608	80	885,312	7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45,817	100	\$ 1,144,250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145,817	100	\$ 1,144,2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植境



經理人：呂植境



會計主管：陳昭菁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五）	\$ 665,441	100	\$ 605,6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十八及二五）	<u>488,890</u>	<u>74</u>	<u>453,613</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176,551	26	152,026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1,224</u>)	-	(<u>132</u>)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175,327</u>	<u>26</u>	<u>151,894</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十八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4,344	4	21,514	3
6200	管理費用	54,161	8	53,02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2,963</u>	<u>6</u>	<u>42,158</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1,468</u>	<u>18</u>	<u>116,694</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53,859</u>	<u>8</u>	<u>35,200</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363	-	6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五）	7,374	1	6,7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36	2	(1,574)	-
7050	財務成本	(1,255)	-	(72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u>7,671</u>)	(<u>1</u>)	(<u>4,55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947</u>	<u>2</u>	(<u>48</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6,806	10	\$ 35,152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u>11,673</u>	<u>2</u>	<u>5,47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133</u>	<u>8</u>	<u>29,674</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及 十五)	140	-	(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十 六)	<u>22</u>	<u>-</u>	<u>(26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162</u>	<u>-</u>	<u>(284)</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5,295</u>	<u>8</u>	<u>\$ 29,390</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u>\$ 1.68</u>		<u>\$ 0.90</u>	
9850	稀 釋	<u>\$ 1.67</u>		<u>\$ 0.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植境



經理人：呂植境



會計主管：陳昭菁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 股)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2,842	\$ 328,416	\$ 353,350	\$ 108,641	\$ -	\$ 86,656	(\$ 644)	\$ 876,419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594	-	(2,594)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644	(644)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9,705)	-	(19,705)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29,674	-	29,674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	(269)	(28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59	(269)	29,39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792)	-	(792)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842	328,416	353,350	111,235	644	92,580	(913)	885,312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887	-	(2,887)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9	(269)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6,273)	-	(26,273)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55,133	-	55,133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0	22	162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273	22	55,29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726)	-	(72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842	\$ 328,416	\$ 353,350	\$ 114,122	\$ 913	\$ 117,698	(\$ 891)	\$ 913,6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植境



經理人：呂植境



會計主管：陳昭菁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6,806	\$ 35,1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857	46,56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800	3
A20900	利息費用	1,255	724
A21200	利息收入	(363)	(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7,671	4,5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21	4,522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24	13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776)	(196)
A29900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28)	(2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356	(3,89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817	(7,1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60	(35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 加)	2	(21)
A31200	存貨增加	(5,615)	(13,1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214)	(1,93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1,561)	25,495
A3216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減 少)增加	(43)	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753	(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9,422	90,1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53)	(8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04)	(3,0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965	86,2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50)	(6,25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19)	(95,17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9)	(2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	\$ 3,0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5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64	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84)	(98,4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5,619	163,10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42,703)	(133,02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9,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9,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34)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997)	(1,7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273)	(19,70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688)	(1,3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970	104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8,463	(13,41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22,543	235,96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71,006	\$ 222,5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植境



經理人：呂植境



會計主管：陳昭菁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係於 93 年 1 月 2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精密化學材料、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之製造與銷售及電腦事務性機器設備及其耗材之批發等業務。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 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6 年 6 月 23 日經該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案，自 106 年 9 月 2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

報告使用者了解本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

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60 天至 90 天。商品銷售收入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因折現效果不重大，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年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8	\$ 141
銀行支存及活期存款	<u>270,858</u>	<u>222,402</u>
	<u>\$271,006</u>	<u>\$222,54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05%	0.01%~0.41%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暨其他應收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36,881	\$139,413
減：備抵損失	<u>(4,099)</u>	<u>(3,463)</u>
	<u>\$132,782</u>	<u>\$135,95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470	\$ 8,28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5,470</u>	<u>\$ 8,28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	\$ 2,414	\$ 2,853
其他應收款	<u>65</u>	<u>87</u>
	<u>\$ 2,479</u>	<u>\$ 2,940</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60 天至 90 天，部分客戶則為出貨前預收。在接受新客戶前，本公司依已制定之客戶授信管理辦法，參考由獨立徵信調查機構所提供之信用調查資訊，以控管客戶之信用額度及其他可能的風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主要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現時財務狀況及客戶所處銷售地區之產業經濟情勢與 GDP 預測等，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將個別客戶依銷售地區分類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帳款逾期天數評估預期損失率以認列備抵損失；另針對逾期超過 365 天且無其他信用保證方式之帳款係認列 100% 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認為仍有機會回收其金額，故尚無減損疑慮。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98,375	\$ 36,221	\$ 5,224	\$ 2,531	\$ 142,35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568)	(2,531)	(4,099)
攤銷後成本	<u>\$ 98,375</u>	<u>\$ 36,221</u>	<u>\$ 3,656</u>	<u>\$ -</u>	<u>\$ 138,25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8,131	\$ 32,839	\$ 2,830	\$ 3,900	\$ 147,7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3,463)	(3,463)
攤銷後成本	<u>\$ 108,131</u>	<u>\$ 32,839</u>	<u>\$ 2,830</u>	<u>\$ 437</u>	<u>\$ 144,237</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463	\$ 3,46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00	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164)	-
年底餘額	<u>\$ 4,099</u>	<u>\$ 3,463</u>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中未有包括因客戶現金流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月31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已列為催收款餘額皆為4,135仟元，並已提列100%減損，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八、存 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商 品	\$ 593	\$ 378
製 成 品	4,172	7,526
在 製 品	51,022	41,900
原 物 料	<u>42,707</u>	<u>48,196</u>
	<u>\$ 98,494</u>	<u>\$ 98,00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483,769	\$449,0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5,121</u>	<u>4,522</u>
	<u>\$488,890</u>	<u>\$453,613</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u>		
PT.Best Colour Indonesia (Best Colour)	\$ 7,666	\$ 10,352
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7,006</u>	<u>7,669</u>
	<u>\$ 14,672</u>	<u>\$ 18,021</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說 明</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Best Colour	50.495%	50.495%	—
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	37.5%	註

註：本公司於110年4月參與認購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33.33%上升為37.5%。111年1月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進行現金增資，本公司參與認購致持股比例由37.5%上升為40%，因本公司對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活動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601,098</u>						<u>\$641,210</u>	
(一)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廠務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4,642	\$ 375,792	\$ 171,465	\$ 233,088	\$ 14,967	\$ 95,707	\$ 1,619	\$ 1,097,280
增 添	-	-	-	118	617	1,869	150	2,754
處 分	-	-	-	(508)	(103)	(564)	-	(1,17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642</u>	<u>\$ 375,792</u>	<u>\$ 171,465</u>	<u>\$ 232,698</u>	<u>\$ 15,481</u>	<u>\$ 97,012</u>	<u>\$ 1,769</u>	<u>\$ 1,098,859</u>
累 計 折 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07,691	\$ 63,191	\$ 184,172	\$ 14,582	\$ 86,434	\$ -	\$ 456,070
折舊費用	-	16,773	11,988	9,912	250	3,943	-	42,866
處 分	-	-	-	(508)	(103)	(564)	-	(1,17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4,464</u>	<u>\$ 75,179</u>	<u>\$ 193,576</u>	<u>\$ 14,729</u>	<u>\$ 89,813</u>	<u>\$ -</u>	<u>\$ 497,76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642</u>	<u>\$ 251,328</u>	<u>\$ 96,286</u>	<u>\$ 39,122</u>	<u>\$ 752</u>	<u>\$ 7,199</u>	<u>\$ 1,769</u>	<u>\$ 601,098</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2,856	\$ 375,792	\$ 166,665	\$ 231,920	\$ 14,913	\$ 90,399	\$ 2,204	\$ 1,004,749
增 添	81,786	-	2,595	1,168	235	6,324	1,620	93,728
處 分	-	-	-	-	(181)	(1,016)	-	(1,197)
重 分 類	-	-	2,205	-	-	-	(2,205)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642</u>	<u>\$ 375,792</u>	<u>\$ 171,465</u>	<u>\$ 233,088</u>	<u>\$ 14,967</u>	<u>\$ 95,707</u>	<u>\$ 1,619</u>	<u>\$ 1,097,280</u>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91,041	\$ 51,196	\$ 172,385	\$ 14,081	\$ 83,716	\$ -	\$ 412,419
折舊費用	-	16,650	11,995	11,787	682	3,734	-	44,848
處 分	-	-	-	-	(181)	(1,016)	-	(1,19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7,691</u>	<u>\$ 63,191</u>	<u>\$ 184,172</u>	<u>\$ 14,582</u>	<u>\$ 86,434</u>	<u>\$ -</u>	<u>\$ 456,07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642</u>	<u>\$ 268,101</u>	<u>\$ 108,274</u>	<u>\$ 48,916</u>	<u>\$ 385</u>	<u>\$ 9,273</u>	<u>\$ 1,619</u>	<u>\$ 641,210</u>

折舊費用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30 年
廠務設備	2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2 年
辦公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及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取得部分座落於新竹市大湖段及海山段之土地，帳面金額為 13,282 仟元，因屬農地，故以本公司董事長名義辦理登記，惟本公司董事長已就上述農地以簽約公證方式聲明該農地之所有權及義務，並百分之百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本公司 110 年度取得座落於新竹市海山段之土地，帳面金額為 81,786 仟元，因屬農地，故以本公司董事長名義辦理登記。惟董事長已出具切結書，董事長及其繼承人無條件放棄對上開土地主張所有權之法律權利，如有處分收益者，該收益皆屬本公司所有，同時承諾不得擅自進行任何處分，並需依本公司購得此土地價款之 1.2 倍，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本公司若需處分標的物或日後法令通過

可以移轉時，董事長需無條件提供移轉所需文件。另，本公司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由全體獨立董事為本債權設定抵押權之代表人，並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完成設定。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設定做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廠房屋頂，租約為一年至二十年，期滿得續約，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629	\$ 507
1~5 年	1,261	1,447
超過 5 年	<u>2,209</u>	<u>2,272</u>
	<u>\$ 5,099</u>	<u>\$ 4,226</u>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945	\$ 3,266
運輸設備	<u>1,237</u>	<u>1,474</u>
	<u>\$ 3,182</u>	<u>\$ 4,740</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33</u>	<u>\$ 1,83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321	\$ 1,319
運輸設備	670	356
辦公設備	-	37
	<u>\$ 1,991</u>	<u>\$ 1,712</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u>\$ 908</u>	<u>\$ 1,038</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106</u>	<u>\$ 1,938</u>
非 流 動	<u>\$ 1,134</u>	<u>\$ 2,86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	1.30%~2.00%	1.3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於 97 年 7 月起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設備及廠房，租約陸續至 113 年 11 月到期，期滿得續約，目前每月租金為 50 仟元。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及使用權資產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152 仟元及 962 仟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部分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532</u>	<u>\$ 53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6</u>	<u>\$ 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39</u>	<u>\$ 2,30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廠房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7,069	\$ 8,057
預付費用	4,552	1,063
存出保證金	1,162	983
淨確定福利資產	731	588
進項稅額	81	201
其他(註)	<u>1,897</u>	<u>1,067</u>
	<u>\$ 15,492</u>	<u>\$ 11,959</u>

註：其他主係為暫付款、留抵稅額及其他預付款等。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 動	\$ 13,599	\$ 10,388
非 流 動	<u>1,893</u>	<u>1,571</u>
	<u>\$ 15,492</u>	<u>\$ 11,959</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帳上尚有催收款之金額皆為 4,135 仟元，並皆提列同等金額之備抵損失。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週轉金借款	<u>\$ 70,710</u>	<u>\$ 97,680</u>
年 利 率	1.85%~5.81%	0.88%~0.99%
到 期 日	112 年 3 月 底 陸 續 到 期	111 年 3 月 底 陸 續 到 期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銀行借款	\$ 19,000	\$ 19,000
減：帳列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u>(320)</u>	<u>(383)</u>
	<u>\$ 18,680</u>	<u>\$ 18,617</u>
年 利 率	0.975%	0.35%
到 期 日	117 年 11 月 底 到 期	117 年 11 月 底 到 期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長期擔保銀行週轉金借款係依據中小企業加速投資優惠利率貸款之資格申請利息補貼，按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減碼 0.495%計息，補貼利率最高 0.7%。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取得長期無擔保銀行週轉金借款係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以下稱「經濟部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貸款」）申請利息補貼，最高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1%機動計息，補貼利率最高 0.845%。前述長期無擔保銀行週轉金借款已於 110 年 7 月提前清償完畢。

上述長期借款相關政府補助及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六。

十四、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合約負債	\$ 9,105	\$ 5,998
應付獎金	7,530	6,30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400	3,900
應付薪資	6,522	6,253
其他(註)	<u>15,313</u>	<u>15,754</u>
	<u>\$ 45,870</u>	<u>\$ 38,205</u>

註：其他係本公司因營業而產生之雜項費用、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代收款等相關應付款項。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3,933仟元及3,993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已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24	\$ 75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55)	(1,341)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1)	(\$ 588)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0年1月1日	\$ 717	(\$ 1,318)	(\$ 601)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2	(4)	(2)
認列於損益	2	(4)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9)	(19)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3)	-	(3)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7	-	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	(19)	15
雇主提撥	-	-	-
福利支付	-	-	-
110年12月31日	\$ 753	(\$ 1,341)	(\$ 588)
111年1月1日	\$ 753	(\$ 1,341)	(\$ 588)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5	(8)	(3)
認列於損益	5	(8)	(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6)	(106)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71)	-	(71)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7	-	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	(106)	(140)
雇主提撥	-	-	-
福利支付	-	-	-
111年12月31日	\$ 724	(\$ 1,455)	(\$ 73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 3)	(\$ 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0.53%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0%	(\$ 43)	(\$ 49)
減少 0.50%	\$ 47	\$ 5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0%	\$ 46	\$ 52
減少 0.50%	(\$ 43)	(\$ 4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71 年	14.1 年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2,842</u>	<u>32,842</u>
已發行股本	<u>\$328,416</u>	<u>\$328,41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普通股溢價	<u>\$353,350</u>	<u>\$353,35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利；分配

股東股利時，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擬分配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發放。

另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八(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2,887	\$ 2,594
特別盈餘公積	\$ 269	\$ 644
股東股利－現金	\$ 26,273	\$ 19,705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80	\$ 0.6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及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盈餘分配表亦分別於 111 年 6 月 16 日及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1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5,45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2)
現金股利	\$ 45,978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4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913)	(\$ 64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 額	<u>22</u>	(<u>269</u>)
年底餘額	(\$ <u>891</u>)	(\$ <u>913</u>)

十七、收入

(一)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 132,782	\$ 135,950	\$ 131,36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u>5,470</u>	<u>8,287</u>	<u>1,164</u>
	<u>\$ 138,252</u>	<u>\$ 144,237</u>	<u>\$ 132,527</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產品銷售	<u>\$ 9,105</u>	<u>\$ 5,998</u>	<u>\$ 6,96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於營業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5,696 仟元及 6,310 仟元。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溶劑性墨水	\$523,196	\$482,855
UV 墨水	91,254	73,925
水性墨水	10,413	10,611
機 構 件	5,166	4,089
耗 材	4,783	3,053
色 漿	4,552	4,531
油性墨水	2,894	1,755
噴 繪 機	850	7,696
其 他	<u>22,333</u>	<u>17,124</u>
	<u>\$665,441</u>	<u>\$605,639</u>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巴 西	\$ 93,409	\$ 56,483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69,935	81,011
中 國	63,011	91,190
土 耳 其	58,198	57,653
美 國	55,051	44,088
印 尼	42,489	35,318
香 港	42,237	27,445
韓 國	33,753	26,100

（接次頁）

(承前頁)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日 本	\$ 32,363	\$ 20,999
印 度	29,493	23,995
其 他	<u>145,502</u>	<u>141,357</u>
	<u>\$665,441</u>	<u>\$605,639</u>
十八、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363</u>	<u>\$ 66</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2,603	\$ 2,706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一)	393	285
其他收入	<u>4,378</u>	<u>3,752</u>
	<u>\$ 7,374</u>	<u>\$ 6,74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損)	\$ 14,669	(\$ 1,574)
其 他	<u>(533)</u>	<u>-</u>
	<u>\$ 14,136</u>	<u>(\$ 1,57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201	\$ 66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4</u>	<u>64</u>
	<u>\$ 1,255</u>	<u>\$ 724</u>
(五) 折 舊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866	\$ 44,848
使用權資產	<u>1,991</u>	<u>1,712</u>
	<u>\$ 44,857</u>	<u>\$ 46,56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376	\$ 29,905
營業費用	<u>15,481</u>	<u>16,655</u>
	<u>\$ 44,857</u>	<u>\$ 46,56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 3,933	\$ 3,993
確定福利計畫	(3)	(2)
	3,930	3,991
其他員工福利	<u>117,277</u>	<u>111,22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21,207</u>	<u>\$115,2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552	\$ 51,984
營業費用	<u>66,655</u>	<u>63,231</u>
	<u>\$121,207</u>	<u>\$115,21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112年3月16日及111年3月17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8%	8%
董事酬勞	2%	2%

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6,200		\$ -		\$ 3,180		\$ -	
董事酬勞		1,200		-		72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803	\$ 4,84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134)	(6,416)
淨利益 (損失)	<u>\$ 14,669</u>	<u>(\$ 1,574)</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980	\$ 8,4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3,980)	(3,162)
	12,000	5,47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46)	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673</u>	<u>\$ 5,47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利	<u>\$ 66,806</u>	<u>\$ 35,15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361	\$ 7,03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96	2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77	1,17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861)	(3,1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673</u>	<u>\$ 5,478</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8,787</u>	<u>\$ 12,99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u>\$ 579</u>	<u>\$ 544</u>	<u>\$ 1,12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u>\$ -</u>	<u>\$ 217</u>	<u>\$ 217</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u>\$ 575</u>	<u>\$ 4</u>	<u>\$ 579</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0,256</u>	<u>\$ 51,368</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68</u>	<u>\$ 0.90</u>
稀釋每股盈餘	<u>\$ 1.67</u>	<u>\$ 0.9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5,133</u>	<u>\$ 29,67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842	32,8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71</u>	<u>15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3,113</u>	<u>32,99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政府補助

本公司因 111 及 110 年度適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劃」，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265 仟元及 48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於 110 年度取得中小企業加速投資優惠利率貸款之資格，貸款金額 19,000 仟元，用於營運週轉，該借款期間為 110 年 11 月 15 日至 117 年 11 月 15 日，補貼借款利率期間為 110 年 11 月 15 日至 113 年 11 月 14 日。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05%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 18,606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遞延收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28 仟元及 11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於 109 年度取得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以下稱「經濟部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貸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29,000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該借款將於兩年期間分期還款。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70%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28,32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 68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本公司於 110 年度認列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226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並於 110 年 7 月 21 日提前還款完畢。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由於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以及產業營運模式不須持續投入重大資本支出，因此除了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和員工股票紅利以外，資本並無重大變化。

二三、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111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1年12月31日
	現 金 流 量	匯 率 變 動	其 他 (註)		
短期借款	\$ 97,680	(\$ 27,084)	\$ 114	\$ -	\$ 70,710
長期借款	18,617	-	-	63	18,680
租賃負債	4,804	(2,051)	-	487	3,240
	<u>\$ 121,101</u>	<u>(\$ 29,315)</u>	<u>\$ 114</u>	<u>\$ 550</u>	<u>\$ 92,630</u>

	110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0年12月31日
	現 金 流 量	匯 率 變 動	其 他 (註)		
短期借款	\$ 66,960	\$ 30,079	\$ 641	\$ -	\$ 97,680
長期借款	28,507	(10,000)	-	110	18,617
租賃負債	4,656	(1,766)	-	1,914	4,804
	<u>\$ 100,123</u>	<u>\$ 18,313</u>	<u>\$ 641</u>	<u>\$ 2,024</u>	<u>\$ 121,101</u>

註：其他係租賃負債之財務成本、新增租約及長期借款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未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於 111 及 110 年度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412,918	\$370,72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200,672	234,89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長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設備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管理辦法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本公司針對外幣匯率變動，利率變動、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等市場風險的因應政策，說明如下：

1. 外幣匯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依市場狀況對於外幣收入和支出的差異部位於必要時使用短期外幣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另外，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且金額尚不重大，是故本公司並未對長期投資部分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增加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034	\$ 1,135	\$ 142	\$ 264

2.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因此現階段利率變動帶來的影響不大，故未承做任何避險動作。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33,950	\$ 4,8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57,912	215,536
— 金融負債	58,680	116,29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992 仟元及 99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3.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每一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貿易條件及相關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例如：評等機構及往來銀行之照會。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

期覆核，未符合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4.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暨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0,250	\$ 48,825	\$ 1,907	\$ 300	\$ 111,282
租賃負債	178	356	1,603	1,142	3,279
浮動利率工具	16	40,030	140	19,827	60,013
固定利率工具	-	30,710	-	-	30,710
	<u>\$ 60,444</u>	<u>\$ 119,921</u>	<u>\$ 3,650</u>	<u>\$ 21,269</u>	<u>\$ 205,284</u>

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無附息負債	\$ 110,982	\$ 300	\$ -
租賃負債	2,137	1,142	-
浮動利率工具	40,186	15,321	4,505
固定利率工具	30,710	-	-
	<u>\$ 184,015</u>	<u>\$ 16,763</u>	<u>\$ 4,505</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1,905	\$ 54,375	\$ 1,682	\$ 634	\$ 118,596
租賃負債	166	331	1,492	2,895	4,884
浮動利率工具	-	97,680	-	18,617	116,297
	<u>\$ 62,071</u>	<u>\$ 152,386</u>	<u>\$ 3,174</u>	<u>\$ 22,146</u>	<u>\$ 239,777</u>

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無付息負債	\$ 117,962	\$ 634	\$ -
租賃負債	1,989	2,895	-
浮動利率工具	<u>97,680</u>	<u>-</u>	<u>18,617</u>
	<u>\$ 217,631</u>	<u>\$ 3,529</u>	<u>\$ 18,617</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要求即付，每年重新 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70,710	\$ 97,680
— 未動用金額	<u>174,290</u>	<u>2,320</u>
	<u>\$245,000</u>	<u>\$100,000</u>
擔保銀行借款額度，要 求即付，每年重新檢 視		
— 已動用金額	\$ 19,000	\$ 19,000
— 未動用金額	<u>297,296</u>	<u>760</u>
	<u>\$316,296</u>	<u>\$ 19,760</u>

本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未有於雙方同意展期之銀行借款額度。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PT.Best Colour Indonesia (Best Colour)	子公司
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健泓公司)	子公司
聯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豪公司)	實質關係人
北京博聯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聯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

註：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暨總經理王春福，於 110 年 4 月 12 日卸任博聯公司之股東及董事職位，故博聯公司自 110 年 4 月 12 日起視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Best Colour	\$ 31,762	\$ 25,362
	健泓公司	227	3,342
	實 質 關 係 人		
	聯巨公司	685	505
	健豪公司	-	30
		<u>\$ 32,674</u>	<u>\$ 29,23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健泓公司	\$ -	\$ 1,736
實 質 關 係 人		
博聯公司	-	2,357
健豪公司	901	1,040
	<u>\$ 901</u>	<u>\$ 5,133</u>

與關係人間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Best Colour	\$ 5,274	\$ 8,001
	健泓公司	20	-
	實 質 關 係 人		
	健豪公司	-	32
	聯巨公司	176	254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健泓公司	19	21
		<u>\$ 5,489</u>	<u>\$ 8,30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實質關係人		
關係人	健豪公司	\$ 240	\$ 283
其他流動負債	實質關係人		
	健豪公司	3	-
		<u>\$ 243</u>	<u>\$ 28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貨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健泓公司	<u>\$ 3,381</u>	<u>\$ -</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健泓公司	<u>\$ -</u>		<u>\$ 5,000</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子公司		
	健泓公司	\$ 547	\$ -
	實質關係人		
	健豪公司	105	34
		<u>\$ 652</u>	<u>\$ 34</u>
租金收入	子公司		
	健泓公司	<u>\$ 1,080</u>	<u>\$ 1,080</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健泓公司	<u>\$ 221</u>	<u>\$ 228</u>
其他營業成本	子公司		
	健泓公司	<u>\$ 2,900</u>	<u>\$ 1,136</u>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租金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計算。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508	\$ 6,101
退職後福利	<u>98</u>	<u>106</u>
	<u>\$ 7,606</u>	<u>\$ 6,20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則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104,488	\$104,488
房屋及建築—淨額	<u>251,328</u>	<u>268,101</u>
	<u>\$355,816</u>	<u>\$372,589</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111年12月31日止，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相關廠房增建金額為2,800仟元。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445		30.71	\$	136,496		
人民幣		3,217		4.41		14,181		
港幣		241		3.94		950		
歐元		17		32.72		56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77		30.71		33,080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452	27.68	\$ 150,920
人民幣		6,080	4.34	26,412
港幣		241	3.55	85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352	27.68	37,437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14,669 仟元及(1,574)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三) 大陸投資資訊。

除下列事項外，編制個體財務報告時，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股)
Best Colour	印尼	油墨加工及製造	\$ 10,083	\$ 10,083	510,000	50.495	\$ 7,666	(\$ 2,893)	(\$ 1,461)	子公司
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噴繪機設計及製造	25,000	18,750	2,500,000	40	7,006	(15,525)	(6,210)	子公司

註：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霖暘投資有限公司	3,970,864	12.09%
岩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42,856	11.70%
家雄企業有限公司	1,804,000	5.4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

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二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支票及活期存款				<u>\$242,802</u>	
外幣活期存款				28,056	
包括 828 仟美金（兌換率為 US\$1：NT\$30.71）、251 仟 人民幣（兌換率為 RMB\$1： NT\$4.41）、17 仟歐元（兌換 率為 EUR\$1：NT\$32.72）及 241 仟港幣（兌換率為 HK\$1：NT\$3.94）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148</u>	
				<u>\$271,006</u>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39,019
乙 公 司	12,266
其他（註一）	<u>85,596</u>
	136,881
減：備抵呆帳	(<u>4,099</u>)
	<u>\$132,782</u>

註一：各戶餘額皆未有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註二：帳款結欠已逾 1 年以上者為 2,531 仟元，本公司已提列備抵損失 2,531 仟元。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值
商	品	\$ 593	\$ 678
製	成 品	4,172	6,710
在	製 品	51,022	57,897
原	物 料	<u>42,707</u>	<u>63,746</u>
		<u>\$ 98,494</u>	<u>\$129,031</u>

註：存貨投保金額為 75,000 仟元。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益	(已)未實現銷 貨利益調整	未依持股比例 認列調整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股 權 %	金 額		
Best Colour	510	\$ 10,352	-	\$ -	-	\$ -	(\$ 1,461)	(\$ 1,247)	\$ -	\$ 22	510	50.495	\$ 7,666	\$ 9,169	註
健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5	<u>7,669</u>	625	<u>6,250</u>	-	<u>-</u>	(<u>6,210</u>)	<u>23</u>	(<u>726</u>)	<u>-</u>	2,500	40	<u>7,006</u>	<u>7,166</u>	註
		<u>\$ 18,021</u>		<u>\$ 6,250</u>		<u>\$ -</u>	(<u>\$ 7,671</u>)	(<u>\$ 1,224</u>)	(<u>\$ 726</u>)	<u>\$ 22</u>			<u>\$ 14,672</u>	<u>\$ 16,335</u>	

註：上開有價證券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 計</u>
成 本				
年初餘額	\$ 7,188	\$ 2,440	\$ 117	\$ 9,745
增 添	-	433	-	433
處 分	<u>-</u>	<u>(610)</u>	<u>(117)</u>	<u>(727)</u>
年底餘額	<u>7,188</u>	<u>2,263</u>	<u>-</u>	<u>9,45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3,922	966	117	5,005
折舊費用	1,321	670	-	1,991
處 分	<u>-</u>	<u>(610)</u>	<u>(117)</u>	<u>(727)</u>
年底餘額	<u>5,243</u>	<u>1,026</u>	<u>-</u>	<u>6,269</u>
淨 額	<u>\$ 1,945</u>	<u>\$ 1,237</u>	<u>\$ -</u>	<u>\$ 3,182</u>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名稱	摘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合作金庫	短期無擔保借款	\$ 30,710	111/12/15~112/3/29	5.66~5.81
台北富邦	短期無擔保借款	<u>40,000</u>	111/12/23~112/3/23	1.85~1.90
		<u>\$ 70,710</u>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u>應付票據</u>	
台灣迪愛禧股份有限公司	\$ 5,787
台素股份有限公司	4,604
華翔興業有限公司	3,918
其他（註）	<u>38,032</u>
	<u>52,341</u>
<u>應付帳款</u>	
華翔興業有限公司	3,664
台灣迪愛禧股份有限公司	1,540
安徽立興新材料有限公司	1,354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27
柏瑞有限公司	1,234
鑫兆豐科技有限公司	1,088
其他（註）	<u>11,429</u>
	<u>21,636</u>
	<u>\$ 73,977</u>

註：各戶餘額皆未有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名 稱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抵 押 或 擔 保
台北富邦	長期擔保借款	\$ 19,000	110/11/15~117/11/15	0.975	土地、房屋及 建築物
減：帳列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320)			
		<u>\$ 18,680</u>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營業收入					
	溶劑性墨水	1,287,356	(公升)	\$523,196	
	UV 墨水	106,153	(公升)	91,254	
	水性墨水	26,973	(公升)	10,413	
	機 構 件	69,834	(件)	5,166	
	耗 材	232,754	(件)	4,783	
	色 漿	9,543	(公斤)	4,552	
	油性墨水	2,842	(公升)	2,894	
	噴 繪 機	1	(台)	850	
	其 他		(註)	<u>22,655</u>	
					665,76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22</u>
					<u>\$665,441</u>

註：種類數量繁多，因單位無法統一，無法合併表示。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48,196
加：本年度進料	379,398
減：轉列費用	(22,585)
出 售	(8,643)
年底原物料	(<u>42,707</u>)
本年度耗用原物料	353,659
直接人工	33,274
製造費用	<u>93,682</u>
製造成本	480,615
年初在製品	41,900
加：本年度進貨	-
減：轉列費用	(1,703)
出 售	(3,235)
年底在製品	(<u>51,022</u>)
製成品成本	466,555
年初製成品	7,526
減：轉列費用	(76)
年底製成品	(<u>4,172</u>)
製造銷貨成本	469,833
年初商品存貨	378
加：本年度進貨	2,516
減：轉列費用	(240)
年底商品存貨	(<u>593</u>)
進銷成本	<u>2,061</u>
出售原料成本	<u>8,643</u>
出售在製品成本	<u>3,235</u>
銷貨成本	483,772
其他營業成本	<u>5,118</u>
營業成本	<u>\$488,890</u>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10,759	\$ 23,226	\$ 20,840
進出口費用	5,939	58	13
運 費	2,604	57	22
呆帳費用	1,800	-	-
折 舊	353	8,878	6,250
勞 務 費	-	3,392	701
研 究 費	-	-	6,978
其他費用（註）	<u>2,889</u>	<u>18,550</u>	<u>8,159</u>
	<u>\$ 24,344</u>	<u>\$ 54,161</u>	<u>\$ 42,963</u>

註：各項目彙總未有超過各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5,844	\$ 54,825	\$ 100,669	\$ 42,953	\$ 51,745	\$ 94,698
勞健保費用	4,631	5,035	9,666	4,757	5,282	10,039
退休金費用	1,603	2,327	3,930	1,613	2,378	3,991
董事酬金	-	2,018	2,018	-	1,333	1,3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474</u>	<u>2,450</u>	<u>4,924</u>	<u>2,661</u>	<u>2,493</u>	<u>5,154</u>
合 計	<u>\$ 54,552</u>	<u>\$ 66,655</u>	<u>\$ 121,207</u>	<u>\$ 51,984</u>	<u>\$ 63,231</u>	<u>\$ 115,215</u>
折舊費用	<u>\$ 29,376</u>	<u>\$ 15,481</u>	<u>\$ 44,857</u>	<u>\$ 29,905</u>	<u>\$ 16,655</u>	<u>\$ 46,560</u>

註 1：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66 人及 17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6 人。

註 2：

- (1)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50 仟元及 662 仟元。
- (2)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33 仟元及 551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5%。
- (4) 本公司無監察人，故不擬揭露監察人之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
- (5)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敘明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董事報酬與酬勞辦法」之規定，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給付標準，視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C. 本公司酬金政策，是依據員工的工作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核發。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福利等。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學經歷與參酌市場薪資水準及公司相關辦法核發；獎金及員工酬勞則依公司獲利及員工、部門績效來發給；員工福利則以符合法令之規定為基準，並兼顧員工的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1120641 號

會員姓名：
(1) 林 心 彤
(2) 黃 裕 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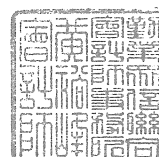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487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0627878

(2) 台省會證字第 235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 心 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黃 裕 峰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1 2 日

台省財證字第

1120

號